

# 中南大学文件

中大人字〔2011〕115号

---

## 关于印发《中南大学2011年教师岗位 任职条件》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中南大学2011年教师岗位任职条件》已经学校二〇一一年第十七次校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南大学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六日

主题词: 教师 任职 条件 通知

---

抄送: 各二级党组织、党群部门。

---

# 中南大学 2011 年教师岗位任职条件

根据《中南大学教师岗位聘用实施细则》，制定本任职条件。

## 一、适用范围

经学校确认的具有以下教师、科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

教授（研究员）、副教授（副研究员）、讲师（助理研究员）、助教（研究实习员）。

## 二、基本原则

（一）根据《中南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暂行办法》对各类岗位基本条件的规定，结合教师岗位的实际，拟定教师岗位的任职条件与岗位基本职责，并在核定的岗位总量和结构比例内聘用上岗。

（二）教师高级职务岗位的任职条件由任职年限，结合学术责任、学术成果、学术荣誉等条件组成。

（三）学校学科发展急需的杰出人才，经校长提名、学校岗位设置与聘用委员会评议认定，可受聘教授（研究员）二级、三级岗位。

## 三、任职条件

（一）教授（研究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及为国家做出突出贡献的一流人才，可认定和聘为教授（研究员）一级岗位。教授（研究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教授（研究员）二级岗位任职条件

### 1. 任职必要条件

(1) 具有很高的学术造诣、广泛的学术影响和良好的学术声誉，具有国内学科前沿的特色研究方向，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学术成就和创造性成果，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贡献卓著。

(2) 为本学科领域的学术带头人，履行重要的学科建设与管理职责，在学科建设中起关键作用；对本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工作有前瞻性构想，能指导受聘学科学术梯队建设，具有带领学术团队进入或保持国内先进水平的能力。

(3) 讲授本科生、研究生课程，指导研究生开展科研及其他工作，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4) 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 2. 任职年限及选项要求

(1) 任教授12年及以上，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1项及以上。

(2) 任教授6年—11年，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2项及以上。

(3) 任教授5年及以下，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3项及以上，其中在教学类、科研类条件中至少各选1项。

### 3. 任职选项条件

#### (1) 教学类

① 国家级教学名师。

② 国家教学成果奖获得者（一等奖的前3名，二等奖的前2名）。

③国家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

④以第一负责人主持下列国家“质量工程”建设项目共3项及以上：国家教学团队、国家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国家精品课程、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人才培养教学基地。

## (2) 科研类

①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发明奖(简称国家“三大奖”下同)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优秀成果奖(一等奖的前3名,二等奖的前2名),或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一等奖的第1名。

②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Science》、《Nature》或《Cell》等国际顶级期刊发表学术研究论文。

③理工医管类教师为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在学术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并被SCI或EI收录,不少于25篇,且总影响因子之和大于40;或在国际权威期刊、国际重要期刊发表本学科论文不少于30篇,其中在国际权威期刊发表本学科论文不少于15篇。

人文社科类教师在国内一级出版社正式出版学术独著或独立译著或独立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共计3部以上,并为第一作者在国内权威期刊、国内一级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共计30篇以上,其中在国内权威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6篇;或被SSCI或A&HCI或ISSHP收录论文共计15篇以上。

④主持国家级重大、重点项目1项及以上(含“863计划”重大、重点项目;国家科技攻关(支撑)计划重大、重点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单项经费250万元及以上);国家自然科

学基金或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重点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研究计划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攻关项目；国防科工委、总装、科技部立项的重大、重点军工项目）。

⑤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或国家社科基金面上项目共3项及以上。

⑥为第一发明人获国家发明专利10项及以上。

⑦国家“973”项目首席科学家。

⑧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主任。

⑨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第一带头人。

□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若属B类人员仅限于境外获得者使用）。

□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

□国家工程中心第一负责人。

### （3）社会服务

①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

②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③国际学术协会正、副负责人。

④全国一级学会正、副负责人。

⑤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正、副主任。

⑥“973”专家顾问组成员。

⑦“863”领域专家组负责人。

⑧全国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正、副主任。

⑨教育部各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正、副主任。

⑩取得同行公认并经学校专业技术岗位设置与聘用委员

会认可的其他杰出业绩的资深专家。

#### 4. 其他

在满足教授（研究员）二级岗位任职必要条件的基础上，并同时为长江学者特聘教授者，可受聘到教授（研究员）二级岗位。

### （三）教授（研究员）三级岗位任职条件

#### 1. 任职必要条件

(1) 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良好的学术声誉，取得较高学术成就和创造性成果，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贡献卓著。

(2) 为本学科领域的学术骨干，履行较为重要的学科建设与管理职责，对本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工作有创造性构想，能指导受聘学科学术梯队建设，具有带领学术团队的能力和实际业绩。

(3) 讲授本科生、研究生课程，指导研究生，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4) 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 2. 任职年限及选项要求

(1) 任教授12年及以上，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1项及以上。

(2) 任教授6年—11年，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2项及以上。

(3) 任教授5年及以下，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社会服务等条件中任选3项及以上，其中在教学类、科研类条件中至少各选1项。

### 3. 任职选项条件

#### (1) 教学类

①教授（研究员）二级岗位教学类条件中与以下选项无重复的任何一项。

②全国优秀教师、全国模范教师。

③国家级精品课程或国家双语教学示范课程第一负责人。

④国家教学团队第一带头人。

⑤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第一负责人。

⑥国家人才培养教学基地第一负责人。

⑦国家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第一负责人。

⑧全国百篇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奖指导教师。

⑨省级教学名师。

⑩国家教学成果奖获得者（一等奖的前5名，二等奖的前4名，三等奖的前3名）。

□省级教学成果获得者（一等奖的前3名、二等奖的前2名）。

□国家级规划教材第一主编。

□国家级教改项目主持人。

#### (2) 科研类

①教授（研究员）二级岗位科研类条件中与以下选项无重复的任何一项。

②国家“三大奖”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优秀成果奖获得者（一等奖的前5名，二等奖的前4名，三等奖的前3名），或作为获奖成果的参加单位且个人排名第1者；或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③省部级科技进步奖或省社会科学领域优秀成果奖获得者（一等奖的前3名、二等奖的前2名）。

④理工医管类教师为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在学术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并被SCI或EI收录，不少于20篇，且总影响因子之和大于20；或在国际权威期刊、国际重要期刊发表本学科论文不少于20篇，其中在国际权威期刊发表本学科论文不少于10篇。

人文社科类教师在国内一级出版社正式出版学术独著或独立译著或独立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共计2部以上，并为第一作者在国内权威期刊、国内一级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共计20篇以上，其中在国内权威期刊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或被SSCI或A&HCI或ISSHP收录论文共计10篇以上。

⑤主持国家科技攻关（支撑）计划项目课题、“863计划”项目课题、“973”项目课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单项经费50万元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面上项目、国防科技项目、省部级重大、重点项目等共3项及以上。

⑥主持国际合作项目1项及以上，且理工医管类到校经费10万美元以上，人文社科类到校经费2万美元以上。

⑦为第一发明人获国家发明专利5项以上。

⑧教育部创新团队第一带头人。

⑨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⑩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跨世纪人才基金获得者。

12湖南省社会科学研究基地负责人、基地首席专家。

13省级重点实验室主任。

14芙蓉学者特聘教授。

15升华学者特聘教授。

### (3) 社会服务

①教育部各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②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

③全国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

④国际学术协会常务理事。

⑤全国一级学会常务理事，或专业委员会正、副负责人。

### (四) 教授(研究员)四级岗位任职条件

符合中南大学教授(研究员)职务任职条件,履行教授(研究员)岗位基本职责,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 (五) 副教授(副研究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

#### 1. 任职必要条件

(1) 承担学校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具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取得一定的学术成绩,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较好成绩,在学科建设、学术交流和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2) 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 2. 任职年限及选项条件

(1) 任副教授10年以上,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1项及以上。

(2) 任副教授5年—9年,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2项及以上。

(3)任副教授4年及以下,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3项及以上。

### 3. 任职选项条件

#### (1) 教学类

①承担15年以上公共基础课教学任务,且教学效果好,深受学生好评。

②国家教学团队带头人(前4名)。

③国家创新教育实验区负责人(前4名)。

④国家人才培养教学基地负责人(前4名)。

⑤国家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负责人(前3名)。

⑥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的获得者,二等奖的前5名,三等奖的前4名。

⑦获省教学成果一等奖的前4名,二等奖的前3名,三等奖的前2名。

⑧承担国家级教改项目(前4名)。

⑨国家精品课程主讲教师(前4名)。

⑩省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前2名)。

□省部级教改项目主持人。

□国家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获得者。

#### (2) 科研类

①为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发表论文被SCI或EI收录4篇以上,或SCI收录的论文发表在国外期刊2篇以上;或CSCD或CSSCI收录5篇以上,或在国际权威期刊或国内权威期刊发表论文1篇以上,或在国际重要期刊或国内一级期刊发表论文2篇以上。

- ②为第一作者出版教材、专著或译著 1 本以上。
- ③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社会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1 项及以上。
- ④教育部科技项目和科技培育项目主持人。
- ⑤国防预研重点项目主持人。
- ⑥获国家“三大奖”的一等奖获得者，二等奖的前 5 名，三等奖的前 4 名。
- ⑦省部级科研项目主持人。
- ⑧获省部级科研成果一等奖的前 4 名，二等奖的前 3 名，三等奖的前 2 名。
- ⑨为第一发明人获授权专利 2 项以上。
- ⑩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获得者。
-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获得者。
- 省普通高校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
- 跨世纪人才基金获得者。

#### （六）副教授（副研究员）二级岗位任职条件

##### 1. 任职必要条件

（1）承担学校比较重要的教学科研任务，取得一定的学术成绩，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较好成绩，在学科建设、学术交流和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2）近 4 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 2. 任职年限及选项条件

（1）任副教授 10 年以上，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 1 项及以上。

(2) 任副教授 5 年—9 年, 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 2 项及以上。

(3) 任副教授 4 年及以下, 在以下教学类、科研类等条件中任选 3 项及以上。

### 3. 任职选项条件

#### (1) 教学类

① 副教授 (副研究员) 一级岗位教学类条件中与以下选项无重复的任何一项。

② 承担 10 年以上公共基础课教学任务, 且教学效果好, 深受学生好评。

③ 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的获得者, 二等奖的前 8 名, 三等奖的前 7 名。

④ 省教学成果奖获得者 (一等奖的前 6 名, 二等奖的前 5 名, 三等奖的前 4 名)。

⑤ 承担国家级教改项目 (前 5 名)。

⑥ 国家精品课程主讲教师 (前 6 名)。

⑦ 省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 (前 4 名)。

⑧ 承担省部级教学、教改项目 (前 3 名)。

⑨ 国家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获得者。

⑩ 获校级教学质量优秀奖 2 次以上。

□ 获校教学、实验成果一等奖前 2 名, 二等奖第 1 名。

#### (2) 科研类

① 副教授 (副研究员) 一级岗位科研类条件中与以下选项无重复的任何一项。

② 为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发表论文被 SCI 或 EI 收录 3

篇以上，或 SCI 收录的论文发表在国外期刊 1 篇以上；或 CSCD 或 CSSCI 收录 4 篇以上。

③为第一作者出版教材、专著或译著 1 本以上。

④国家“三大奖”一等奖获得者，二等奖的前 8 名，三等奖的前 7 名）。

⑤省部级科研成果奖获得者（一等奖的前 6 名，二等奖的前 5 名、三等奖的前 4 名）。

⑥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前 5 名）。

⑦承担省部级科研项目（前 3 名）。

⑧为第一发明人获授权专利 1 项以上。

⑨获校科研成果一等奖前 2 名，二等奖第 1 名。

（七）副教授（副研究员）三级岗位任职条件

符合中南大学副教授（副研究员）职务任职条件，履行副教授（副研究员）岗位基本职责，近 4 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八）讲师（助理研究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

任讲师（助理研究员）职务 10 年以上，履行讲师（助理研究员）岗位基本职责，近 4 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九）讲师（助理研究员）二级岗位任职条件

任讲师（助理研究员）职务 4 年以上，履行讲师（助理研究员）岗位基本职责，近 4 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十）讲师（助理研究员）三级岗位条件

符合中南大学讲师（助理研究员）职务任职条件，履行讲师（助理研究员）岗位基本职责，近 4 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十一）申报助教（研究实习员）一级岗位任职条件

任助教（研究实习员）职务 4 年以上，履行助教（研究实

习员)岗位基本职责,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十二)申报助教(研究实习员)二级岗位任职条件符合助教(研究实习员)职务任职基本条件,履行助教(研究实习员)岗位基本职责,近4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